

素養導向課室評量資源建置暨推廣計畫

113 年基礎推廣課程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 112 年 8 月 11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20101920 號辦理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本計畫前身為「十二年國教國民中學小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，其已建置評量標準及示例，完成素養導向課室評量配套措施之研發工作。本計畫將轉型以資源推廣導向為目的，執行宗旨為建置國民中小學素養導向課室評量相關資源，長期提供並持續推廣，使親、師、生三方都能從第一學習階段起，充分掌握國中小學生的學習情況，具體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的理念及目標。

為增進全國教師對於素養導向課室評量之認識，特辦理本研習，期能透過重點精華課程及示例說明，供現場教師快速了解基礎概念，並促進其於課室評量或學生自主學習之應用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。

肆、辦理內容

一、目的：旨在推廣素養導向課室評量之基礎概念，透過重點精華之課程，增進全國教師對於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評量之認識。

二、對象：全國中小教師。

三、時程：113 年 3 月 20 日 至 113 年 4 月 10 日（共計六場次）。

四、課程內容：

| 課程時間 | | 課程名稱 | 課程內容 | 時數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|
| 國中場 | 國小場 | | | |
| 08:40 ～ 09:00 | 13:10 ～ 13:30 | | 報到 | |
| 09:00 ～ 09:30 | 13:30 ～ 14:00 | 簡介素養導向課室評量概念及其應用 | 說明素養導向課室評量基礎概念，並介紹評量工具類型及使用時機，使教師初步知道素養導向課室評量之概念。 | 0.5h |

| 課程時間 | | 課程名稱 | 課程內容 | 時數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|
| 國中場 | 國小場 | | | |
| 09:30 ~ 12:00 | 14:00 ~ 16:30 | 各領域/科目於課室評量 運用方法之介紹 | 以評量示例說明設計理念、修改歷程及如何在課室操作素養導向評量，並提供操作流程建議，使教師更清楚知道素養導向教學及課室評量之連結與作法。 | 2.5h |
| 研習時數總計 | | | | 3h |

五、場次規劃¹：

| 國中場 |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|--|--|--|
| 場次 | 一 | 二 | 三 | |
| 研習日期 時間 | 113年3月20日(三) 08:40至12:00 | 113年3月27日(三) 08:40至12:00 | 113年4月10日(三) 08:40至12:00 | |
| 領域/ 科目 | 數學 自然科學(生物) 健康與體育(健康教育) 健康與體育(體育) | 藝術(視覺藝術) 綜合活動 語文(國語文) 語文(英語文) | 本土語文(客語文、 閩南語文) 社會(歷史) 科技(生活科技) | |
| 報名期間 | 自113年2月19日起至每場次七個工作天前止 | | | |

| 國小場 |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
| 場次 | 一 | 二 | 三 | |
| 研習日期 時間 | 113年3月20日(三) 13:10至16:30 | 113年3月27日(三) 13:10至16:30 | 113年4月10日(三) 13:10至16:30 | |
| 領域/ 科目 | 數學 自然科學 健康與體育(健康教育) 健康與體育(體育) 生活課程 | 語文(國語文、英語文) 本土語文(客語文、 閩南語文) | 原住民族語文 (泰雅語、阿美語) 社會 綜合活動 藝術 | |
| 報名期間 | 自113年2月19日起至每場次七個工作天前止 | | | |

¹ 表列領域以單科代表做示例說明，領域/科目規劃以在職進修網開課內容為主。

六、 方式：

1. 基礎推廣課程採線上方式辦理，連結將於報名截止後，隨行前通知電子郵件一併提供，敬請報名者密切留意個人信箱。
2. 課程時數 3 小時，透過重點精華之課程，增進全國教師對於素養導向課室評量之認識。
3. 報名人數上限：200 人。
4. 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報名（網址：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），開放報名日期如上列各場次規劃表所示；如需取消報名，請於各場次報名截止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取消。
5. 課程研習時數僅核予在職教師，全程參與之報名者核予 3 小時，心測中心將依報名者於線上實際出席情況及簽到退表單為依據，認定核予研習時數（心測中心具研習時數核發之認定權），未經由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者或非在職教師，恕不核予研習時數。